

瑞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 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4年度)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1)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经纪服务席位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证券经纪商选择标准如下：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稳定、响应支持及时、能满足公募基金采用券商交易模式进行证券交易和结算的需要；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四个方面。(2)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测试并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2) 本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二、交易量、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

(一)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1. 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 管理人 存在 关联 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合计	-	-	-	-	-	-	

注：公司于2020年成立，旗下产品均采用券商结算模式，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情况。

2. 证券投资佣金支付及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证券交易佣金金额	占年度该交易模式证券交易佣金总额比例(%)
合计	-	-

注：公司于2020年成立，旗下产品均采用券商结算模式，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情况。

(二) 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33,031,148.14	15,525.61	0.47	否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617,499,226.51	171,103.94	0.28	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否
合计	-	-	-	650,530,374.65	186,629.55	0.29	

注：公司于2020年成立，旗下产品均采用券商结算模式，故公司交易佣金分配情况符合豁免条件。